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傳媒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NEW MEDI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是由新傳媒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以下附件是本公司依台灣相關證券法律的規定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三日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網頁刊發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新傳媒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許佩斯

香港，二零一四年一月三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董事會成員為：

執行董事：

許佩斯女士
李志強先生
黃志輝先生
范敏嫦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許惠敏女士
關倩鸞女士
陳嬋玲女士

新傳媒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臺灣存託憑證流通及兌回情形月報表

102年12月

- 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日期及文號：100年6月29日金管證發字第10000295901號
- 2、 臺灣存託憑證原核准發行單位數：28,800,000單位，總金額：374,400,000元，表彰之有價證券數額：144,000,000股
- 3、 歷次因海外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原股東執行優先認購權、盈餘及資本公積增資而增發相對數額臺灣存託憑證情形：無
時間 年 月 日，性質（因海外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原股東執行優先認購權、盈餘或資本公積增資而增發相對數額臺灣存託憑證）： ，增加單位數：
- 4、 國內、外國轉換公司債或附認股權公司債持有人因轉換或行使認股權所增發之單位數：0，所表彰有價證券數額：0
- 5、 臺灣存託憑證本月在外流通及兌回情形：

項 目	單 位 數	表 彰 之 有 價 證 券 數 額
截至上一月底止餘額 (A)	17,680,000	88,400,000
本月以現金增資、已發行之股份、合併、受讓他公司股份、收購或分割而參與發行臺灣存託憑證 (B)	0	0
因於海外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原股東執行優先認購權、盈餘或資本公積增資而增發相對數額之臺灣存託憑證 (C)	0	0
國內、外國轉換公司債及附認股權公司債持有人因轉換或行使認股權所增發之數額 (D)	0	0
兌回情形 (E)	440,000	2,200,000
兌回後在原兌回額度內再發行情形 (F)	0	0
截至本月底止餘額 G = A + B + C + D - E + F	17,240,000	86,200,000

存託機構：永豐商業銀行

申報日期：103.01.03